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审临〔2026〕4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 等级公路（省道及以上部分）迁移复建涉铁 工程长基大桥段施工便道临时用地的批复

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关于《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等级公路（省道及以上部分）迁移复建涉铁工程长基大桥段施工便道临时用地的申请报告》收悉。现将你单位申请临时用地的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21〕2号）《福建省土地管理条例》《福建省临时用地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同意你单位使用白濑乡长基村集体土地 1.7205 公顷（其中：园地 0.4535 公顷、林地 1.1828 公顷、其他农用地 0.0024 公顷、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0.0818 公顷）作为

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等级公路（省道及以上部分）迁移复建涉铁工程长基大桥段施工便道临时用地。

二、你单位应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土地，该临时用地仅限用于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等级公路（省道及以上部分）迁移复建涉铁工程建设项目，不得用于其他项目，更不得变通用于营利性用途；严禁扩大使用面积，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临时用地，不得修建永久性的建（构）筑物。如遇规划建设需要拆迁，应无条件服从。临时用地使用土地期限为3年（自批准之日起算），使用期满后，你单位应无偿拆除建（构）筑物，负责清理地上建（构）筑物垃圾和土地整治工作，并根据《土地复垦方案》要求，及时恢复土地种植条件或原貌，通过复垦验收及销号。

三、你单位应履行临时用地使用管理的主体责任，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等相关规定，做好环保措施，防止水土流失和诱发地质灾害，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。位于地质灾害易发区的，你单位须严格按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要求落实防治措施。

四、白濑乡人民政府应履行临时用地管理的属地责任，严格落实《福建省临时用地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将临时用地纳入日常管理、监督、巡查。

五、该临时用地涉及的税费，请按照有关规定办理。



抄送：县税务局、白濑乡人民政府。